



「爸氣回收月」中獎回覆函

本人因參加點子行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點子行動科技）舉辦之BUNNIT手機自助回收機台「爸氣回收月」抽獎活動，中獎受贈獎品，茲充分瞭解並同意下列事項：

1. 本人知悉須在 2026/9/17 前填妥「爸氣回收月中獎回覆函」並檢附身分證正反面影本（請註記為「機會中獎回覆函使用」），透過以下任一方式繳交，點子行動科技在收到回覆函資料經查核無誤後，於10個工作日內將中獎贈品寄送至本中獎回覆函所填寫之地址：
 - 1.1. 將回覆函掃描或以手機拍攝畫面，寄至BUNNIT 客服信箱 bunnit@phonedoctorbiz.com (以系統顯示收到時間為憑)。
寄件主旨：爸氣回收月中獎回覆函_(活動名稱)_(中獎人姓名)
 - 1.2. 將回覆函紙本掛號郵寄至「高雄市三民區民族一路80號32樓之2-B 點子行動科技 BUNNIT活動小組收」(以郵戳為憑)。
2. 本人知悉，本活動屬機會中獎所得，依所得稅法規定，中獎者若為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且年度所得獎項價值累積超過新臺幣（以下同）1,000元者，點子行動科技將於翌年開立所得扣繳憑單予中獎者。若中獎價值超過新臺幣 20,010 元整，中獎人須自行負擔繳納 10%之所得稅（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不論中獎價值大小，一律自行負擔繳納 20%所得稅），並配合點子行動科技辦理代扣繳相關事宜。中獎人另須提供**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戶籍地址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以供點子行動科技向稅捐機關進行年度列單申報作業。
3. 本人因參加前述活動，獲贈「AirPods 4」，確認無誤。本次中獎贈品官方售價為新臺幣 4,490 元，應繳納之所得稅款為新臺幣 0 元。
4. 點子行動科技將依法填發各類所得扣繳暨免扣繳憑單予中獎人，惟本司於符合所得稅法 94 條-1 規定時得免填發各類所得扣繳暨免扣繳憑單予中獎人，若中獎人有需求時，請另行提出申請。
5. 活動獎項限中獎人本人領取，不得要求退換貨或折抵現金。點子行動科技將以中獎人所提供之通訊地址寄送，若因提供之通訊地址不全、錯誤或地址遷移，導致無法寄送、遭退回、冒領或遺失者，即視同放棄中獎權利，點子行動科技恕不另行補發。
6. 若中獎人不願提供相關資料或未依限如期繳納應繳稅額並配合辦理領獎手續等相關事宜者，即視為自動放棄中獎資格。
7. 點子行動科技基於中獎通知、中獎身份確認、獎品寄送與競技競賽機會中獎獎金所得稅扣繳事宜之特定目的蒐集您的個人資料，所需個人資料蒐集類別包括中獎人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連絡電話號碼、連絡地址、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以下簡稱領獎資料)。點子行動科技對於您的領獎資料僅於因本次特定目的所生之各業務事項運作期間及範圍內，於中華民國境內以書面、電子、電話、網際網路或其他合理方式利用。



8. 因點子行動科技可能須由宅配、貨運業者為貨品(含贈品等)之運送(含配送或取回等)，您同意並授權點子行動科技得為完成該次貨品(含贈品等)配送或取回之需求及目的，將您所提供且為配送所必要之個人資料(例如收件人姓名、地址、聯絡電話等)，提供予宅配或貨運業者。
9. 個人資料告知聲明事項：
- 為確保您個人資料及相關權益之保護，請您於活動回覆領獎前，詳細閱讀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告知之以下事項：
- 9.1. 蒐集目的：客戶管理與服務
- 9.2. 蒐集類別：姓名、連絡電話、電子郵件、銀行帳號、地址
- 9.3. 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 9.3.1. 期間：依法令必須保存之期間或因本次特定目的所生之各業務事項運作期間。
- 9.3.2. 地區：中華民國境內及點子行動科技業務委外機構所在地。
- 9.3.3. 對象：執行本活動時之必要相關人員、或依法有調查權之機關。
- 9.3.4. 方式：以自動化機器或其他非自動化之利用方式。
- 9.4. 您得就您個人資料行使下列權利：
- 查詢、閱覽或請求製給複製本；補充或更正（惟依法您應為適當之釋明）；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及刪除（惟依法點子行動科技因執行業務所必須者，得不依您的請求為之）如您欲行使上述權利，請洽官方LINE客服：@bunnit，或電子郵件：bunnit@phonedoctorbiz.com，將有專人為您服務。
- 9.5. 不提供個人資料所致權益之影響：
- 您得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惟若您拒絕提供或不同意點子行動科技蒐集、處理或利用您的相關個人資料，則將無法繼續進行本抽獎活動；若您提供之個人資料不完全或不正確時，則點子行動科技可能無法為您提供後續抽獎活動之相關服務。

本人已詳閱並同意上述告知事項：

(簽名)

(接下頁，整份皆須回簽送回)



「爸氣回收月」中獎回覆函

(接上頁)

中獎人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E-mail	
匯款銀行代碼 (獎品價值低於 20,010 元免填)		匯款銀行帳號 (獎品價值低於 20,010 元免填)	
所得稅匯款日期 (獎品價值低於 20,010 元免填)			
通訊地址 (贈品寄送地址)			
戶籍地址			

◎請務必附上清晰可供識別之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正面黏貼處 (身分證影本請註記為機會中獎回覆函使用)	反面黏貼處 (身分證影本請註記為機會中獎回覆函使用)
-------------------------------	-------------------------------

點子行動科技依所得稅法規定，蒐集與處理您的個人資料，僅用以向稅捐機關申報之特定目的範圍內利用。您可以選擇是否提供，若您選擇不提供個人資料，基於申報稅捐機關之需，視為您放棄此中獎權益。

中獎人親簽：_____ (限得獎者本人，若中獎人為未成年者，應同時請法定代理人簽章)